

# 江西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 工作简报

2018 年第 3 期

---

为全面掌握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进展情况，确保今年顺利完成试点任务，现将 2018 年 6 月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 一、全省总体进展情况

### （一）省标办面上工作情况

#### 1、发布标准

为更好地指导我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规范水利工程标识标牌设置标准，6 月 4 日，江西省水利厅印发《江西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标识标牌设置标准（试行）的通知》（赣水建管字〔2018〕36 号）。

#### 2、汇总全省名录

根据《关于报送 2019-2020 年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程名录的通知》（赣水建管函〔2018〕30 号）要求，结合各地上报的 2019-2020 年标准化管理工程名录情况，经过省标办初步审核、校核、反馈、补报等流程，目前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

程名录初步形成，已提交各相关处室、单位进行下一轮审核。

### 3、管理手册参考本咨询

为有效地指导工程管理单位编制管理手册，使管理手册更具备可操作性和实用性，6月21日，省水利厅组织召开《江西省水库（闸）、堤防、泵站标准化管理手册编制参考本》咨询会，副厅长吴义泉、厅相关处室单位有关人员以及特邀专家参会。

### 4、开展试点调研工作

6月22、27日，副厅长吴义泉率队赴省袁管局、南昌市调研指导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从明确管理事项、确定管理标准、执行操作程序、合理测算工作量定岗定员、健全激励机制、强化监督考核等方面提出了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全过程闭环“六步法”管理的具体要求。

## （二）各设区市试点工作完成情况

结合各地6月份上报材料，从落实管理责任、制定规章制度、编制管理手册、组织宣贯培训、开展划界定责、布设标识标牌（此项为新增项）、组织经费测算、提升工程形象等当前标准化管理工作8个主要方面，梳理统计全省（不含厅直试点单位）标准化管理试点工作进展情况，经对比上月完成情况，南昌、宜春、新余等市6月份标准化管理试点工作成效显著，完成率较上月增幅较大；赣州、鹰潭等市6月份标准化管理试点工作成效不明显，完成率较上月增幅较小；吉安市总体完成率最高，为56%，赣州市总体完成率最低，为26%。各地试点完成情况详见表1。

表 1 全省各设区市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试点工作进展完成情况汇总表

序号	设区市 (省直管试点县市)	试点 工程数量	管理责 任落实	建立 规章制度	编制 管理手册	组织 宣贯培训	开展 划界定责	布设 标识标牌	组织 经费测算	提升 工程面貌	总体 完成率
一	设区市										
1	南昌市	13	100%	100%	100%	46%	8%	15%	8%	8%	<b>48%</b>
2	九江市	24	100%	67%	67%	21%	33%	13%	88%	63%	<b>53%</b>
3	上饶市	37	97.3%	94.6%	21.6%	81.1%	0%	0%	0%	16.2%	<b>41%</b>
4	抚州市	25	100%	68%	12.0%	8%	32%	12%	4%	8%	<b>32%</b>
5	宜春市	20	100%	70%	45%	100%	40%	5%	15%	25%	<b>49%</b>
6	吉安市	26	100%	88%	46%	92%	23%	35%	54%	27%	<b>56%</b>
7	赣州市	39	100%	33%	15%	18%	10%	10%	23%	5%	<b>26%</b>
8	景德镇市	17	88.2%	88.2%	0%	76.5%	0%	0%	11.8%	11.8%	<b>31%</b>
9	萍乡市	17	76.5%	58.8%	41.2%	47.1%	23.5%	11.8%	5.9%	0%	<b>32%</b>
10	新余市	6	100%	100%	100%	100%	0%	0%	0%	33%	<b>53%</b>
11	鹰潭市	11	100%	45%	18%	18%	18%	18%	100%	36%	<b>37%</b>
二	省直管试点县市										
1	丰城市	2	50%	50%	100%	0%	0%	0%	0%	0%	<b>25%</b>
2	瑞金市	2	100%	100%	100%	100%	0%	0%	0%	100%	<b>60%</b>
3	共青城市	2	100%	0%	100%	100%	0%	0%	100%	0%	<b>50%</b>
4	鄱阳县	3	100%	100%	0%	100%	0%	33%	0%	0%	<b>43%</b>
5	安福县	2	100%	100%	100%	100%	0%	0%	50%	0%	<b>55%</b>
6	南城县	2	100%	100%	0%	100%	0%	0%	0%	0%	<b>30%</b>

具体情况如下：

### **1、落实管理责任方面**

240 个试点工程已落实管理责任，完成率 96.8%，除上饶康山水库，萍乡源并石坝灌区、半冲水库、江山水电站、光丰管理处农饮工程，景德镇山田水库、汪家坞水库，丰城潘桥水库等 8 个工程未完成管理责任落实工作外，其他试点工程均已落实管理责任。

### **2、建立规章制度方面**

177 个试点工程已建立相应规章制度，完成率 71.4%，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南昌市和新余市，完成率为 100%；完成率较低的设区市为赣州市和鹰潭市，完成率分别为 33%和 45%。

### **3、编制管理手册方面**

90 个试点工程编制完成了管理手册，完成率 36.3%，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南昌市和新余市，完成率均为 100%；景德镇市完成率为 0%。

### **4、组织宣贯培训方面**

134 个试点工程组织完成单位内部宣贯培训，完成率 54%，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宜春市和新余市，完成率均为 100%；完成率较低的设区市为抚州市，完成率为 8%。

### **5、开展划界定责方面**

41 个试点工程组织完成划界定责工作，完成率 16.5%，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宜春市，完成率为 40%；新余市、上饶市、

景德镇市完成率均为 0%。

## **6、标识标牌布设方面**

27 个试点工程组织完成标识标牌布设工作，完成率 10.9%，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吉安市，完成率为 54%；新余市、上饶市、景德镇市完成率均为 0%。

## **7、组织经费测算方面**

66 个试点工程完成经费测算工作，完成率 26.6%，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鹰潭市，完成率为 100%；新余市、上饶市完成率均为 0%。

## **8、提升工程形象方面**

48 个试点工程完成工程形象提升工作，完成率 19.4%，其中完成率最高的设区市为九江市，完成率 63%；萍乡市完成率为 0%。

### **（三）厅直试点单位进展情况**

#### **1、省水文局**

上沙兰、坝上水文站两试点工程经费测算工作已完成，其中坝上水文站标准管理建设经费已落实到位，标准化管理手册已编制完成并下发给单位职工学习。

#### **2、省赣管局**

省赣管局已完成标准化管理手册编制工作，柴埠口、焦石、箭江、岗前和罗家等 5 个管理站的工作量及部分设备使用保养所耗主要物料的测算工作均已完成。

### 3、省峡江局

省峡江局已基本完成枢纽区规章制度、管理手册及操作手册编制工作；6月22日，枢纽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建设已完成招标工作。

### 4、省水投集团

省水投集团试点工程均初步完成管理手册、操作手册编制工作，乐平市水厂、浯口水厂、众埠水厂完成了管理范围内标识牌的制作和安装工作。

从总体完成情况来看，厅直单位中省水文局进展情况较快，省峡江局进展相对较慢。

## （四）各地主要做法

### 1、南昌市

6月6日，南昌市局陪同景德镇市局相关人员参观了南昌市标准化管理试点工程，双方就标准化管理工作进行了相互交流、沟通和学习。进贤县标准化管理试点工程依据编制的“岗位-事项-人员”对应表，实现了“以岗定薪，岗变薪变”的收入分配制度，调动了人员积极性，建立了单位内部激励机制。

### 2、鹰潭市

6月13日，经鹰潭市政府同意，下发《鹰潭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鹰潭市全面推行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鹰府厅字〔2018〕83号）；贵溪市对名录外新增加的6个试点工程，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标准化管理工作培训，促进新增

试点工程加快推进标准化管理工作。

### **3、共青城市**

共青城市高度重视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作，将该项工作列入市委市政府督查室 2018 年重点督查项目，与城建项目、招商引资项目共同作为重点项目每月进行调度、督查。

##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 **（一）试点工作第一阶段任务未完成**

按照《江西省水利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6 月底各试点工程应完成落实岗位职责、健全工作制度、编制管理手册，但依据各地信息报送材料，试点工程在岗位职责落实、工作制度健全两方面总体完成率均未达到 100%，特别是管理手册编制总体完成率仅为 37%，试点工作第一阶段任务未完成。

### **（二）工程名录上报积极性不高**

多地对标准化管理工程名录上报工作积极性不高，未按相关文件要求的报送范围展开上报工作，存在漏报瞒报现象。

## **三、下一步工作安排**

### **（一）加快手册参考本编制**

为充分发挥管理手册参考本的实用性，有效指导各工程管理单位修订完善管理手册，省技术支撑单位应加快水库（闸）、堤防、泵站、水电站、小型水库、乡村管理堤防、山塘等工程管理手册参考本的修改工作，省赣管局、省水投集团应各自加快灌区、

农村供水工程管理手册的编制进度，确保手册参考本在 7 月发布。

## **（二）加快完成第一阶段工作任务**

各地应对照试点任务要求，查明未完成第一阶段试点任务的滞后原因，寻找解决办法，做好督促指导工作，确保 7 月全面完成第一阶段试点工作任务。

## **（三）完成考核评价办法出台**

为规范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试点考核方式，保障标准化管理试点工程考核工作有序开展，省标办将加快《江西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考核评价管理办法（试行）》出台工作。

## **（四）完成全省标准化管理名录梳理**

为确保 2020 年完成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达标评级工作，在各地上报标准化管理工程名录初稿的基础上，各相关处室、单位应做好工程名录审核把关工作，力争 7 月底发布全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工程名录。

## **（五）开展第二轮督查工作**

为确保今年年底完成试点任务，7 月省标办将组织若干督查组，结合各试点工程第一阶段工作完成情况，开展全省 2018 年第 2 轮标准化管理督查工作。督查内容涉及每月信息报送材料的真实性确认及对工作滞后的试点工程进行重点督促指导，查明并解决试点工作滞后原因，加快试点工作推进。



---

抄报：罗小云厅长、杨丕龙副厅长、廖瑞钊副厅长、吴信根纪检组组长、吴义泉副厅长、蔡勇副厅长、王纯副厅长、姚毅臣副主任、徐卫明副厅长、祝水贵副巡视员、袁国荣副巡视员、张鲁江副巡视员

抄送：厅建管处、厅农水处，省水科院、省水文局、省农电局、省河湖局、省赣管局、省峡江局、省水投集团，设区市、省直管试点县（市）水利（水务）局

---

江西省水利工程标准化管理办公室

2018年7月6日印发

---